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71)

公告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開設日本餐廳之新租賃協議及  
開設新餐廳的最新信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本公司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FY2019年度報告」)及本公司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FY2020中期報告」)。除非本公告中另有定義，否則本文所用術語的含義與招股章程、FY2019年度報告及FY2020中期報告中定義的含義相同。

一家新的日本餐廳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宣布，本公司已和獨立第三方訂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以新品牌「山一」開設一家新的日本餐廳。租賃協議之基本條款如下：

山一和食屋 - 將軍澳日出康城

租賃條款

餐廳地點：將軍澳日出康城139號舖

商舖面積：約為2,000平方呎

租賃期限：3年(屆滿時可續租3年)

生效日期：2020年8月16日

業主是在香港發展及營運高級商場的主要地產商。業主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

新餐廳預計將於2020年8月開始營業。

##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招股章程在「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部分中，約港元8,800,000分配給「持續提高我們的服務水平，加大營銷活動並翻新我們的餐廳，以提升品牌認知度」，並FY2019年度報告所披露的實際所得款項淨額調整為港元8,000,000（「**提升認知度所得款項**」）。於FY2020中期報告所披露，於2019年9月30日，提升認知度所得款項的未動用部分為港元5,000,000（「**未動用提升認知度所得款項**」）。董事會已決定將未動用提升認知度所得款項從「持續提高我們的服務水平，加大營銷活動並翻新我們的餐廳，以提升品牌認知度」更改為支付首間山一餐廳的租賃押金和裝修成本。

##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的原因和好處

隨著2019年6月起的抗議活動不斷升級以及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業主對現有餐廳的翻新或升級要求有所調低，因此董事會認為，將未動用提升認知度所得款項用於開設山一餐廳，將資金用於產生額外的收入上，這符合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

## 開設新的牛氣餐廳

董事會同時欣然宣布，位於東涌東薈城的新牛氣餐廳已於2020年4月開業。

承董事會命  
主席及執行董事  
黃毅山

香港，2020年5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 執行董事：

黃毅山（主席）  
陳慧珍（行政總裁）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婉婷  
曾少春  
王展望

本公布乃遵照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布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布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布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布產生誤導。

本公布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tastegourmet.com.hk](http://www.tastegourmet.com.hk) 內。